

证券代码：831903

证券简称：汇川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福建汇川物联网技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福建汇川物联网技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资本运作规划及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调整，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以更有效的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进一步专注于产品研发和业务拓展。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出席本次董事会董事5人，实际与会董事5人，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0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与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在内的股东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如下承诺：承诺自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申请终止挂牌议案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的10日内，自愿优先收购对公司终止挂牌事宜异议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如实际控制人不能对其进行收购，实际控制

人将协调第三方受让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异议股东按照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除权后）为参考价格进行回购，具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如异议股东在上述期限内未与公司协商股份转让事宜，将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实际控制人或指定第三方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鉴于本次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汇川物联网技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3日